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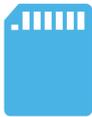
科通芯城
Cogobuy.com



科通芯城集團是中國領先的電商公司，專注服務電子製造業。我們通過電商平台，包括自營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專責的技術顧問和專業銷售代表團隊，在售前、售中以至售後階段為客戶提供周全的線上及線下服務。

目錄

公司資料	2
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18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3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3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33
審閱報告	56
釋義	5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康敬偉 (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主席)
胡麟祥 (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曉林
葉忻
閻焱

審核委員會

鍾曉林 (主席)
葉忻
閻焱

薪酬委員會

鍾曉林 (主席)
葉忻
閻焱

提名委員會

鍾曉林 (主席)
葉忻
閻焱

註冊辦事處

Offices of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
創維大廈C座9層
郵編：51805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青山公路585至609號
嘉民葵涌物流中心
5樓A室

證券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秘書

胡麟祥

授權代表

康敬偉
胡麟祥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公司資料(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
世澤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上市信息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400

公司網站

www.cogobuy.com

財務表現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註明者除外)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註明者除外)	去年同期 變動
收入	1,639.1	466.2	251.6%
毛利	127.9	39.7	222.3%
期內溢利	41.2	15.7	162.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37.6	15.7	139.4%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0.038	0.016	139.4%
— 攤薄	0.038	0.016	139.4%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溢利 ⁽¹⁾	66.1	17.3	281.8%
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每股盈利 ⁽¹⁾ (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0.066	0.017	281.8%
— 攤薄	0.066	0.017	281.8%

(1) 我們已於調整非公認會計原則時撇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及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開支。有關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之更多資料，請同時參閱「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及「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與最具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未經審核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註明者除外)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另有註明者除外)	去年同期 變動
收入	2,993.1	853.8	250.6%
毛利	230.3	64.2	258.7%
期內溢利	70.2	22.6	210.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62.4	22.6	175.7%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0.062	0.027	130.2%
— 攤薄	0.062	0.027	13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電商公司，專注服務電子製造業。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按2013年的總商品交易額計算，我們經營中國最大的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交易型電商平台。透過電商平台(包括自營平台、第三方平台以及專責的技術顧問和專業銷售代表團隊)，我們在售前、售中以至售後階段為客戶提供周全的線上及線下服務。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我們所完成的訂單的總商品交易額分別約達人民幣20億元及人民幣35億元。我們服務的電子製造商包括中小企業客戶。我們相信，中小企業對我們的服務需求殷切，為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市場中利潤豐厚而增長迅速的一個板塊。我們持續體驗線上交易客戶的快速增長，有關數目已於2014年6月30日達至3,567，按年增長89.8%。我們向大約500家供應商(包括主要產品類別的部分頂級品牌供應商)進行採購，並通過電商平台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提供豐富的產品。

根據易觀國際的資料，中國在約3百萬家電子製造商強勁需求的帶動下，已成為最大規模的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採購市場，當中2013年的交易總值超過人民幣2萬億元。我們深信，憑藉先驅優勢，我們在把握中國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採購市場的龐大增長潛力中佔盡優勢。為向中國電子製造業的各個層面提供更完善的服務及支持，我們將業務延伸至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採購市場以外，並開始提供其他產品及服務，例如通過雲端計算系統提供各式各樣的工具和應用軟件。我們相信，透過促進發展開放、合作、繁榮的電商生態系統，讓客戶和供應商整體的業務運營從中得益，亦可帶動我們本身的長遠增長。

我們絕大部分收入均來自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自營銷售。我們向世界各地的龍頭供應商採購優質的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再通過電商平台及專責的銷售代表銷售予中國的中小型及藍籌電子製造商。我們的銷售代表與客戶緊密合作，以了解其需要、提供技術諮詢及協助支持其採購部門。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中小企業客戶的自營收入為43.6%，來自藍籌客戶的自營收入為56.4%。我們亦經營第三方平台，以供第三方商戶利用我們的電商平台向客戶銷售其產品。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向該等第三方商戶收取的佣金費用，佔我們的收入一小部分。我們計劃進一步提升第三方平台，務求與自營平台優勢互補。

我們建立了龐大的工程師和技術專家群，為電子製造商的採購決定出謀劃策。中國電子製造商的採購決定往往由數名主要人員作出，而該等主要人員大多是工程師和技術專家。因此，我們以該等專業人員為營銷對象，矢志打造及提高彼等之間的社群意識。舉例而言，我們利用微博和TechWeb等不同社交網絡平台舉行新媒體營銷活動，如產品發佈及科技討論區等。我們亦於2013年9月推出微信社區「硬蛋」，該社區已成為備受關注的互動線上社區，有效促進中國電子設計師和工程師之間的意念和知識交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我們開發了電商模式，藉以簡化和補足中國電子製造業繁複的離線採購系統。我們透過離線及線上拉攏客戶，成功吸引和保留電子製造商與我們的銷售及客戶服務團隊合作，並通過我們的網絡及流動電商平台有效搜尋和界定購貨訂單規格，以及執行和管理相關的採購流程。我們的業務模式為中國電子製造供應鏈的主要參與者(包括中小企業、藍籌客戶及供應商)創造獨特的價值。

前景

我們矢志成為服務中國電子製造業的主要電商平台，並計劃透過下列增長策略實現我們的目標：

擴大中小企業客戶基礎

我們計劃吸納更多中小企業客戶，藉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我們計劃對中小型電子製造商投放更大力度。因為我們相信，中小企業對我們的服務需求殷切，為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市場中利潤豐厚而增長迅速的一個板塊。我們將進一步利用中國的社交媒體平台，促進工程師和技術專家此一目標群之間的意念和知識交流，並提升彼等的社群經驗。我們亦正在開發新的業務應用軟件和度身設計的軟件，為潛在中小企業客戶提供各式各樣高水準的技術資源。我們預期藉著提高品牌知名度和服務目標專業社群加大口碑營銷的效果，將可招徠新用戶，同時令更多註冊用戶變為交易用戶。

提升第三方平台，與現有自營平台優勢互補

我們於2013年7月正式推出第三方平台，目前正致力擴大其產品及服務組合，務求進一步與我們的自營平台優勢互補。我們的第三方平台發揮我們的資訊科技及物流基礎建設優勢，讓第三方商戶能夠向我們的註冊用戶進行銷售。我們計劃以中小型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製造商為焦點，為第三方平台招攬更多渠道銷售賣家、供應商及製造商。我們亦將開發工具，為供應商和買家建立信用評級，藉以優化挑選潛在交易夥伴的程序。我們相信，與其他主要專注於消費者的電商公司比較，我們以中小型商戶的業務需求為重心，將有利於我們為中小型商戶開發和提供更好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進一步提升客戶忠誠度及增加每名客戶採購量

我們計劃持續提升客戶忠誠度，並吸引現有客戶進行更多採購。我們擬利用先進的市場分析工具，為客戶提供更高效率、更合用的電商平台。我們將繼續加強電商平台的度身設計內容，並因應客戶的業務需求為客戶開發新工具。我們計劃持續開發新配套服務，務求為客戶提供種類全面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亦將投放更多資源在客戶服務、訂單履行及付運能力方面，務求提升我們的服務可靠度和縮短客戶回應時間，進一步提升平台的效能。我們計劃提升新客戶的回頭採購率。我們將繼續為新客戶的主要採購人員免費提供強大的線上工具、企業資源規劃及其他的免費服務。通過此等服務，我們將可與相關主要人員保持緊密互動，從而深入了解客戶的需求及產品開發內容。由此，我們將可制訂為新客戶度身設計的營銷計劃，並進行其他產品的交叉銷售。

促進發展專門服務電子製造價值鏈的生態系統

我們計劃促進發展一個開放、互助、繁榮的電商生態系統，讓客戶和供應商的業務運營從中得益，相信此舉亦將可帶動我們本身的長遠增長。我們計劃開拓服務電子製造價值鏈的相關業務，例如供應鏈融資、保險和雲端計算服務，藉以擴充平台的增值服務。隨著解決方案和服務對企業而言日益重要，我們相信，上述配套服務為我們的服務組合的自然延伸，將有助凝聚客戶向心力。我們亦計劃在過程中把蒐集自客戶和供應商的大量數據營利化，藉以分散我們的服務組合。我們將會投入更多資源研發技術，以加強分析能力和深入了解客戶行為，藉以通過數據挖掘識別和應對客戶及供應商的需求，以規模化的方式為彼等提供度身訂造的解決方案。我們的數據導向服務將包括營銷及宣傳規劃、推銷規劃、度身設計產品、履約管理及第三方數據服務。

推進策略夥伴關係及收購機遇

除透過內部措施發展業務外，我們亦計劃通過策略夥伴關係和收購活動擴充業務。我們計劃物色與我們的業務營運優勢互補的合作夥伴和收購目標，以協助擴闊我們的用戶和收入基礎、擴大地域版圖、提升產品與服務組合、改善科技基礎建設及強化人才庫。我們亦計劃借助我們的市場地位及業務模式，尋求具吸引力的交叉銷售、交叉營銷和授權經營機遇。於2014年，我們成為微軟金級認證合作夥伴(Microsoft Gold Certified Partner)，並開始向客戶推廣微軟雲端服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4年6月30日，我們有全職僱員507名。我們的僱員數量根據我們的需要不時變動。僱員薪酬乃根據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之教育背景、經驗及個人表現釐定。我們將定期審閱本公司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養老金、內部培訓計劃、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外，若干僱員將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予股份獎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4.1百萬元及人民幣60.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務概覽

2014年第二季度與2013年第二季度之比對

下表載列2014年第二季度及2013年第二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639.1	466.2
銷售成本	(1,511.2)	(426.5)
毛利	127.9	39.7
其他收益	0.1	0.4
其他收入淨額	—	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9)	(2.3)
研發開支	(9.5)	(2.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9.7)	(10.8)
經營溢利	54.9	24.2
財務成本	(8.0)	(4.2)
除稅前溢利	46.9	20.0
所得稅	(5.7)	(4.3)
期內溢利	41.2	15.7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6	15.7
非控股權益	3.6	—
期內溢利	41.2	15.7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¹⁾	66.1	17.3

⁽¹⁾ 我們已於調整非公認會計原則時撇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及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開支。有關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之更多資料，請同時參閱「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及「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與最具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未經審核對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 概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溢利顯著增長至人民幣41.2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5百萬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9百萬元。

2. 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639.1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46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72.9百萬元或增長251.6%。本集團的收入包括人民幣1,632.1百萬元的自營收入及人民幣7.0百萬元的第三方平台收入。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線上平台帶動銷售量產生內部增長及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所致。

3. 銷售成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511.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6.5百萬元增加254.3%。同期的銷售成本部分被人民幣61.3百萬元的供應商回扣及折扣所抵銷。該增加乃由於收入及對客戶的銷售基於上述理由而增加所致。

4. 毛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27.9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9.7百萬元增長222.3%。該增加主要由收入及銷售成本基於上述理由所致的結果帶動。

5. 其他收益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其他收益為人民幣0.1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0.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或減少69.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人民幣銀行存款在2013年12月出售Comtech China後有所減少而導致的利息收入的減少。

6.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3.9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6百萬元或增加965.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僱用141名員工導致的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增加人民幣11.5百萬元及收入增加導致其他間接銷售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7. 研發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研發開支為人民幣9.5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6百萬元或增長221.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設計、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增加人民幣5.5百萬元所致。

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39.7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9百萬元或增長266.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分別導致開支增加人民幣14.9百萬元及人民幣7.9百萬元所致。

9. 所得稅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所得稅為人民幣5.7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百萬元或增長32.1%。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實際稅率為12.0%，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則為21.4%。

該減少乃由於(i) Envision Global實體(該等實體主要按較低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繳稅)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合併至我們的財務業績，及(ii) Comtech China(其須按較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於2013年12月1日被出售後不再合併至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財務業績。

10. 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7.6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9百萬元或增長139.4%。該增加主要由於自營收入增加及毛利率為100%的第三方平台銷售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業績，本集團採用下列被界定為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計量指標：(1)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科通芯城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實為不計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及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開支之科通芯城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2)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實為不計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及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開支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之財務計量並非為作單獨考慮或作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之替代而呈列。有關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之更多資料，請參閱下文所載的「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與最具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未經審核對賬」表格。

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不計入可能無法從現金角度反映本集團經營業績之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以及全球發售相關開支，從而為本集團業績表現及流動資金提供具意義的補充資料。本集團相信，管理層及投資者在評估本集團業績表現及規劃和預測未來期間時參考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將會從中受益。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亦有助於管理層對本集團過往業績表現及流動資金進行內部比較。本集團進行各季度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時均使用同樣的方法。

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有助於投資者在管理層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所使用的補充資料方面獲得更高的透明度。採用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科通芯城集團應佔溢利及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一個限制在於，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不計入已經成為並將於可見未來繼續成為我們業務中的經常性開支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成本、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以及全球發售相關開支。管理層就排除在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外的金額提供具體資料，從而對該等限制作出補充。下文所附表格提供更多有關最直接具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之對賬的詳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與最具可比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未經審核對賬

截至2014年及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淨額		
科通芯城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37.6	15.7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11.9	—
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	1.6	1.6
全球發售相關開支	15.0	—
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科通芯城集團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66.1	17.3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0.038	0.016
每股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0.012	—
每股無形資產攤銷及其相關遞延稅項影響	0.001	0.001
每股之全球發售相關開支	0.015	—
按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之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0.066	0.01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014年上半年與2013年上半年之比較

下表載列2014年上半年與2013年上半年之比較數據：

	未經審核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3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993.1	853.8
銷售成本	(2,762.8)	(789.6)
毛利	230.3	64.2
其他收益	0.2	1.0
其他收入淨額	—	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39.5)	(4.8)
研發開支	(17.0)	(5.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76.7)	(17.6)
經營溢利	97.3	37.4
財務成本	(17.2)	(8.4)
除稅前溢利	80.1	29.0
所得稅	(9.9)	(6.4)
期內溢利	70.2	22.6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2.4	22.6
非控股權益	7.8	—
期內溢利	70.2	22.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1. 概覽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溢利大幅增加至人民幣70.2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6百萬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2.4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8百萬元。

12. 收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2,993.1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85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39.3百萬元或增加250.6%。本集團收入由自營收入人民幣2,982.6百萬元及第三方平台收入人民幣10.5百萬元組成。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線上平台帶動銷售量產生內部增長及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所致。

13. 銷售成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762.8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89.6百萬元增加249.9%。同期的銷售成本部分被供應商回扣及折扣人民幣100.9百萬元所抵銷。該增加乃由於因上文所述原因帶動收入及對客戶的銷售增加所致。

14. 毛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230.3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2百萬元增加258.7%。該增加主要由上文所述原因導致的收入及銷售成本結果所帶動。

15. 其他收益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0.2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8百萬元或減少80.6%。此乃主要由於人民幣銀行存款在2013年12月出售Comtech China後有所減少而導致利息收入減少。

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39.5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7百萬元或增加717.7%。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增加人民幣19.3百萬元及收入增加導致其他間接銷售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7. 研發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7.0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5百萬元或增加205.8%。此主要由於設計及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所致。

1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為人民幣76.7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1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9.1百萬元或增加334.7%。此主要由於全球發售相關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及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相關成本分別增加人民幣28.8百萬元、人民幣14.4百萬元及人民幣9.6百萬元。

19. 所得稅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為人民幣9.9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百萬元或增加55.1%。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為12.4%，而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則為22.0%。

該減少乃由於Envision Global實體(該等實體主要按較低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繳稅)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併至我們的財務業績，加上須按較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的Comtech China在2013年12月1日被出售後不再合併至我們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財務業績。

2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報告期內溢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2.4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2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8百萬元或增加175.7%。該增加主要由於自營收入增加及毛利率為100%的第三方平台銷售增加。

21.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1,783.4百萬元，包括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88.0百萬元、人民幣441.4百萬元及人民幣654.0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539.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974.1百萬元為銀行貸款(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929.4百萬元)及人民幣542.0百萬元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均為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固定利息短期借款，到期日為提款日後一年內。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為1.16，較2013年12月31日的1.11上升0.0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或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債務融資承擔，亦無違反任何融資契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2. 資本開支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較2013年同期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或減少58.2%。

23. 淨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銀行貸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與總權益之和計算)為55.9%，較2013年12月31日的66.3%下降10.4個百分點。該下降主要乃由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24.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25.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26. 資產抵押

除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51.3百萬元及人民幣233.1百萬元之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抵押任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已作為獲授數家香港銀行信貸融資之抵押。

27. 或然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為其中一個受若干與優創科技集團公司(「優創」)訂立的交叉擔保安排所涵蓋的實體。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與優創共同及個別就其各自從該銀行(擔保的受益人)取得的全部及任何借款承擔責任。該等交叉擔保安排已經終止。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將不大可能因任何該等擔保而遭提出申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8. 匯兌風險

報告期間內的外幣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的外幣匯率換算。

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業務的業績乃按與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乃按於報告期末的收市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的匯兌儲備內獨立累計。

於出售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業務時，有關該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的業務的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乃於確認出售的損益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聯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14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概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康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700,000,000	50.95%

附註：

(1) 所有股份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

(2) 康先生擁有Envision Global的100%權益，而Envision Global則擁有該等股份。因此，康先生被視為於Envision Global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在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授出的股份規限下的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¹⁾
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3%
胡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3%

附註：

(1) 百分比僅供闡釋用途，乃按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不計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其他資料(續)

(i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證券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康先生	Envision Global ⁽²⁾	實益擁有人	1股	100%
康先生	Brilliant ⁽²⁾	受控法團權益	1股	100%

附註：

(1) 所有股份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

(2) 康先生直接擁有Envision Global的100%權益，而Envision Global直接擁有Brilliant的100%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其他資料(續)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6月30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14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概不適用於本公司。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悉，下列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⁶⁾
Envision Global	實益擁有人	700,000,000	50.95%
康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700,000,000	50.95%
康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1,800,000	0.13%
Total Dynamic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21.83%
姚女士 ⁽⁴⁾	受控法團權益	300,000,000	21.83%

附註：

1. 所有股份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
2. 康先生擁有Envision Global的100%權益，而Envision Global則擁有該等股份。因此，康先生被視為為於Envision Global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此代表康先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有權獲發行的股份數目。經計及彼於Envision Global所持有的本公司權益後，彼被視為為於本公司51.08%權益中擁有權益。
4. 姚女士擁有Total Dynamic的100%權益，而Total Dynamic則擁有該等股份。因此，姚女士被視為為於Total Dynamic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百分比僅供闡釋用途，乃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不計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其他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於2014年3月1日生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酬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該等計劃公司」，各自稱為「計劃公司」)的董事、主管人員、高級經理及僱員盡忠職守，並使彼等的利益與股東一致。

於2014年3月1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用於表彰計劃公司董事、主管人員、高級經理及僱員對本公司過往成就的貢獻。本公司有意繼續探索激勵、挽留及獎勵計劃公司董事、主管人員、高級經理及僱員的方式，並可能於日後實施其他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任何股份。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擁有下列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姓名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 相關股份數目	歸屬期
康先生	1,800,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胡先生	1,800,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其他資料(續)

就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其他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

(a) 就19,346,300股相關股份向26名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期為三年，如下：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b) 就7,253,700股相關股份向395名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期為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一年。

計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本公司在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及緊隨其後的股權架構將如下：

股東名稱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 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前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 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康先生	700,000,000	52.09%	701,800,000	51.08%
姚女士	300,000,000	22.33%	300,000,000	21.83%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 的其他承授人	—	—	28,400,000	2.07%
根據全球發售認購股份的股東	343,800,000	25.58%	343,800,000	25.02%
合計	1,343,800,000	100%	1,374,000,000	100%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中期財務報告附註16。



其他資料(續)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2012年2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由於本公司之股份於2014年6月30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基礎，且於上市日期起已適用於本公司。

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期間一直遵守載列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應遵守有關規定，但亦可選擇偏離該規定行事。本公司之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並無區分，現時由康敬偉先生兼任該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於適當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間，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其他資料(續)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自上市日期起，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已適用於本公司。由於本公司之股份於2014年6月30日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於報告期間，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審閱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及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鍾曉林先生，葉忻先生及閻焱先生，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曉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有關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之事項與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討論。

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其他董事會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外，本公司亦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其他資料(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自本公司刊發招股章程以來的董事履歷變動載列如下。

鍾曉林先生

於2014年獲委任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視覺中國集團(股份代號：0006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閻焱先生

於2014年辭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巨人網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GA)的獨立董事。

於2014年獲委任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藍色光標傳播集團(股份代號：300058)的獨立董事。

除以上所述者外，自本公司刊發招股章程以來，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1)條須予披露的各董事資料的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尚未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之證券。

重大訴訟事項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本公司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索賠。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18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75百萬港元，將用於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7月8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用途。



其他資料(續)

合約安排

根據國務院於2001年12月11日頒佈並隨後於2008年9月10日修訂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經營增值電信業務(包括互聯網內容提供服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方投資者在企業中的出資比例，不得超過50%。此外，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的外方投資者應當具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運營經驗和良好業績(「資格要求」)。目前，並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條例或法規就資格要求提供明確指引。

儘管缺乏有關資格要求的明確指引或詮釋，本公司一直在逐步積累海外電信業務營運業績，以期當中國法律允許外方投資者投資於中國的增值電信企業時，儘早符合資格收購深圳可購百的全部股權。

本公司擁有四家在香港成立為法團並營運中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銷售電子元器件及相關產品，包括科通國際、科通寬帶、曼誠技術及科通數字(香港)有限公司。上述香港附屬公司維護本集團的雲端服務和數據庫，並提供支持cogobuy.com電商平台的服務，包括電商平台的海外用戶(包括供應商)技術支持，亦從事線上數據分析系統、存貨管理系統及發貨追蹤系統的營運。我們相信有關業務活動有助展示我們於海外增值電信業務的相關領域的經驗。具體而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電信條例》附著的《電信業務分類目錄》，增值電信業務包括(其中包括)在線數據處理與交易處理業務。我們香港附屬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乃電商平台的重要元素，並與在線數據處理與交易處理有直接關係。展望將來，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將會在服務電商平台海外用戶(包括提供移動應用軟件服務)方面擔當更為重要的角色。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有關資格要求的更新資料可供披露。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載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cogobuy.com)網站以供查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康敬偉

香港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639,131	466,201	2,993,149	853,773
銷售成本		(1,511,231)	(426,517)	(2,762,809)	(789,564)
毛利		127,900	39,684	230,340	64,209
其他收益	5	131	434	203	1,049
其他收入淨額	5	—	135	—	1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983)	(2,250)	(39,496)	(4,830)
研發開支		(9,469)	(2,947)	(16,955)	(5,54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9,693)	(10,830)	(76,725)	(17,649)
經營溢利		54,886	24,226	97,367	37,369
財務成本	6(a)	(8,003)	(4,226)	(17,244)	(8,344)
除稅前溢利	6	46,883	20,000	80,123	29,025
所得稅	7	(5,649)	(4,277)	(9,900)	(6,384)
期內溢利		41,234	15,723	70,223	22,641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647	15,723	62,424	22,641
非控股權益		3,587	—	7,799	—
期內溢利		41,234	15,723	70,223	22,641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41,234	15,723	70,223	22,64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作為功能 貨幣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所 產生的匯兌差額		96	4,842	5,581	5,55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41,330	20,565	75,804	28,193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8,039	20,565	67,946	28,193
非控股權益		3,291	—	7,858	—
		41,330	20,565	75,804	28,193
每股盈利	8				
基本(人民幣元)		0.038	0.016	0.062	0.027
攤薄(人民幣元)		0.038	0.016	0.062	0.027

第33至55頁的附註組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256	1,216
無形資產		27,497	31,291
商譽		154,136	154,1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4	663
		183,783	187,306
流動資產			
存貨	10	441,367	243,8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54,025	656,766
應收關聯方款項	12	—	105,541
已抵押存款	15	251,259	233,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436,789	281,542
		1,783,440	1,520,73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542,034	433,198
銀行貸款	15	974,084	929,38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2	3,102	1,000
即期稅項		20,023	10,020
		1,539,243	1,373,606
流動資產淨值		244,197	147,1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7,980	334,43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537	5,164
資產淨值		423,443	329,2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續)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17		
股本		1	1
儲備		411,346	325,02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411,347	325,028
非控股權益		12,096	4,238
總權益		423,443	329,266

第33至55頁的附註組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 補償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附註17(b))	(附註17(c))	(附註17(d))	(附註17(e))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1月1日	—	18,923	—	—	7	2,005	27,614	48,549	—	48,549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22,641	22,641	—	22,64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5,552	—	—	5,552	—	5,55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552	—	22,641	28,193	—	28,193	
產生自業務合併	—	—	—	186,196	—	—	—	186,196	—	186,196	
發行股份	17(b)(ii)	1	—	—	—	—	—	1	—	1	
於2013年6月30日	1	18,923	—	186,196	5,559	2,005	50,255	262,939	—	262,939	
於2014年1月1日	1	18,923	—	186,196	8,190	354	111,364	325,028	4,238	329,266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62,424	62,424	7,799	70,22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5,522	—	—	5,522	59	5,581	
全面收益總額	—	—	—	—	5,522	—	62,424	67,946	7,858	75,804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	18,373	—	—	—	—	18,373	—	18,373	
於2014年6月30日	1	18,923	18,373	186,196	13,712	354	173,788	411,347	12,096	423,443	

第33至55頁的附註組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已付稅項		154,399 (744)	(33,381) (6,94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3,655	(40,322)
投資活動			
已抵押存款(增加)／減少		(12,336)	3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3,995	1,53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341)	1,542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淨額		21,559	42,025
已付利息及擔保費		(17,244)	(8,344)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1,000)	2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315	33,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8,629	(4,8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81,542	52,400
匯率變動影響		6,618	(54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436,789	46,993

第33至55頁的附註組成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1 編製基準

科通芯城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此報告已於2014年8月29日獲准發佈。

本公司於2012年2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集成電路(「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的銷售。本集團亦經營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的電商平台。於2012年2月1日(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作出多項收購，有關詳情於下文進一步說明。本公司股份自2014年7月1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12年11月15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2012年10月23日的買賣協議(「優創協議」)以現金代價78,000,000美元(於2012年11月15日相當於約人民幣486,502,000元)向優創科技集團公司(「優創」，前稱Cogo Group Cayman, Inc.及Cogo Group, Inc.)收購於九家實體(「前身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優創收購事項」)，而優創為一家於美國納斯達克市場上市的公司，其主席兼行政總裁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康敬偉先生(「康先生」)。

於2012年11月15日之前，前身實體為優創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後，前身實體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前身實體的經營業績已自2012年11月15日起計入本公司的綜合業績。

於2013年2月1日，本公司以30股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的30%股本權益)向Total Dynamic Holdings Limited(「Total Dynamic」)收購Cogobuy Holding Limited(前稱Total Dynamic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Total Dynamic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Total Dynamic收購事項」)，而Total Dynamic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姚怡女士全資擁有。

1 編製基準(續)

Total Dynamic收購事項中所收購的其中一家實體深圳市可購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深圳可購百」)持有廣東省通信管理局發出的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ICP許可證」)。由於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及法規禁止外國投資者持有ICP許可證，本公司透過與姚怡女士及深圳可購百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協議(「合約安排」)收購對深圳可購百的控制權。

於2013年2月1日之前，Total Dynamic實體為Total Dynamic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後，Total Dynamic實體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Total Dynamic實體的經營業績已自2013年2月1日起計入本公司的綜合業績。

於2013年11月20日，本公司以現金代價3,000,000美元(於2013年11月20日相當於約人民幣18,292,000元)向Brilliant Group Global Limited(「Brilliant Group」)收購九家實體(「Envision Global實體」)的股本權益(「Envision Global收購事項」)，而Brilliant Group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康先生全資擁有。

於2013年11月20日之前，Envision Global實體為優創的直接或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nvision Global實體於2013年11月20日由Brilliant Group向優創收購，並於同日由本公司向Brilliant Group收購。於Envision Global收購事項後，Envision Global實體成為本公司的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

Envision Global實體的經營業績已自2013年11月21日起計入本公司的綜合業績。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惟預期於2014年全年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差異。

1 編製基準(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部份解釋附註。附註闡述了自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來，在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未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56頁。

中期財務報告中所載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先前所呈報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基於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得出。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一項新的詮釋。當中，下列發展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並未採納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釐清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該等修訂本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一致，故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對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要求作出修訂。其中，該等修訂本擴展了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可收回金額的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並無任何已減值非金融資產，故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產生影響。

3 分部報告

於中期財務報告內所報告的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以就本集團業務及地理區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並不予以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以及就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則另作別論。倘其符合大部分有關條件，並非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可予以合算。

管理層認為，由於收入及溢利乃全部來自批發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本集團乃以單一業務分部營運。因此，並無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呈列分部資料。

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及香港。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4 收入

收入主要指交付予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及向第三方商戶收取使用電商第三方平台的佣金費用。於有關期間內確認的各重大收入類別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	1,632,093	461,416	2,982,580	847,066
第三方平台收入	7,038	4,785	10,569	6,707
	1,639,131	466,201	2,993,149	853,773

本集團的業務不受重大季節性波動影響。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包括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的一名客戶。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向該客戶銷售電子元器件的收入(包括向就本集團所知與該名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的銷售)約為人民幣183,800,000元及人民幣353,695,000元。

5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31	434	203	1,049
其他收入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35	—	135
	—	135	—	135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至：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	6,455	2,693	14,142	5,257
擔保費(附註15)	1,548	1,533	3,102	3,087
	8,003	4,226	17,244	8,344
(b) 員工成本				
固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2,165	372	4,121	732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067	3,877	38,415	7,492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附註16)	11,891	—	18,373	—
	34,123	4,249	60,909	8,224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1,897	1,897	3,794	3,184
存貨成本	1,510,981	426,517	2,762,559	788,133
呆賬撥備	2,100	—	2,800	—
存貨撇減	250	—	25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	566	243	1,080
上市開支	14,947	—	28,800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08)	(874)	3,189	(3,387)
有關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開支	2,216	835	3,674	1,808
研發開支(附註)	9,469	2,947	16,955	5,545

附註：研發開支包括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7,537,000元及人民幣14,452,000元的設計、研發部門僱員的員工成本(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990,000元及人民幣3,584,000元)，計入附註6(b)所披露的員工成本內。

研發開支亦包括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504,000元及人民幣730,000元的有關物業租金的經營租賃開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224,000元及人民幣508,000元)。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847	3,877	847	5,345
香港利得稅	5,116	714	9,680	1,564
	5,963	4,591	10,527	6,909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314)	(314)	(627)	(525)
	5,649	4,277	9,900	6,384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納稅。

(b)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c) 中國

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法定所得稅率為25%。除另有指明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此外，庫購網電子商務(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可購百為合資格軟件企業，各自根據於2013年內生效的稅收規定獲准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免繳所得稅兩年，其後三年享有所得稅稅率減半(按年檢討)(「兩免三減半稅項優惠」)。因此，彼等於2013年及2014年獲免繳所得稅、於2015年至2017年須按12.5%的所得稅稅率繳稅及自2018年起按25%的稅率繳稅。

7 所得稅(續)

(c) 中國(續)

根據現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須就以自2008年1月1日起所得累計盈利按彼等之中國居民被投資者的股息的10%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根據稅務條約或類似安排調低)。於2008年1月1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獲豁免繳納有關預扣稅。

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及其相關法規，倘香港投資者為「實益擁有人」及於股息分派前過去十二個月直接擁有中國居民企業最少25%的股本權益，中國居民企業支付予其香港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將按5%的寬減稅率繳納預扣稅。

就中期財務報告而言，董事確認本集團管理層可控制分派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的數額及時間，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溢利為限計提撥備。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人民幣37,647,000元及人民幣62,424,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5,723,000元及人民幣22,641,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分別為1,000,000,000股及1,000,000,000股(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1,000,000,000股及835,000,000股)計算。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計算所用的普通股數目反映於2014年6月本公司股份拆細的追溯影響(披露於附註17(b))，猶如有關事件於2013年1月1日已發生。

8 每股盈利(續)

(a) 每股基本盈利(續)

於有關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100	100	100	1
發行股份(附註17(b))	—	—	—	83
於2014年6月本公司股本股份拆細的影響(附註17(b))	999,999,900	999,999,900	999,999,900	834,999,916
期末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835,000,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由於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所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誠如附註16所述，由於公司上市後，受限制股份單位為可予或然發行，故不被視為潛在攤薄普通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收購人民幣196,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人民幣294,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人民幣264,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3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00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人民幣21,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10 存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於將存貨撇減至估計可變現淨值時，已將人民幣250,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人民幣零元)的存貨金額減少於有關期間的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收入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並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36,983	446,152
1至2個月	122,751	142,786
2至3個月	60,666	19,547
超過3個月	20,939	42,04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41,339	650,531
按金及預付款項	9,583	5,366
其他應收款項	3,103	869
	654,025	656,76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一般於開具發票之日起30至60日內到期。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受多項與銀行的保理協議規限，據此，銀行向本集團支付扣除貼現的金額及直接向本集團客戶收取保理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根據相關協議進行保理交易之成本分別介乎已轉讓結餘的1.7%至2.4%，並計入「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12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收關聯方款項分析如下：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Envisi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Envision Global」) 款項	(i)	—	4,545
應收Brilliant Group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ii)	—	100,996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05,541

附註：

- (i) 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Envision Global款項指於2012年出售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的所得款項及代表Envision Global支付的若干相關開支。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收回。
- (ii) 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Brilliant Group及其附屬公司款項主要來自買賣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部分被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的購買代價3,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292,000元)所抵銷。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收回。

應付關聯方款項分析如下：

	附註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優創及其附屬公司款項	(i)	3,102	—
應付股東款項	(ii)	—	1,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02	1,000

附註：

- (i) 於2014年6月30日，應付優創及其附屬公司款項主要來自應付優創的擔保費(見附註20(iv))。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 於2013年12月31日，應付股東款項指姚怡女士就經營開支付款作出之墊款。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436,789	281,542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95,067	267,144
1至3個月	90,573	130,119
超過3個月	12,783	15,264
貿易應付款項	498,423	412,527
應計員工成本	3,616	5,939
其他應付款項	39,995	14,732
	542,034	433,198

15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貸款

所有銀行貸款均有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訂立若干銀行融資，包括保證函、銀行貸款、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融資及不可撤銷的信用證。

根據優創協議之條款(見附註1)，緊隨優創收購事項完成後及直至2014年12月31日，優創同意繼續向為前身實體提供銀行融資的銀行機構作出擔保。優創亦同意就前身實體自供應商的採購及向客戶的銷售提供擔保。擔保總金額最高上限為60,000,000美元。經參考銀行收取之擔保費釐定之250,000美元之擔保費於每季度計入本公司。

根據有關Envision Global收購事項的買賣協議條款(見附註1)，優創同意繼續自2013年11月20日至2014年12月31日向為Envision Global實體提供銀行融資的銀行機構作出擔保。

於2013年12月31日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兩類銀行融資，均由優創擔保：

- (a) 本集團及優創若干附屬公司可動用之共同銀行融資(「共同銀行融資」)；及
- (b) 僅向本集團提供之銀行融資(「獨家銀行融資」)。

(a) 共同銀行融資

於報告期末，共同銀行融資之詳情及本集團根據有關融資已提取之借款載列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信用額度總額	248,144	242,148
未償還貸款－優創	—	—
未償還貸款－本集團	(233,774)	(143,001)
未動用融資	14,370	99,147

15 已抵押存款及銀行貸款(續)

(a) 共同銀行融資(續)

於2014年6月30日，共同銀行融資由本集團抵押的人民幣62,050,000元現金抵押(於201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抵押的人民幣60,550,000元現金抵押)。本集團及優創共同及個別就彼等各自所有及任何來自作為擔保受益人的銀行的借款負責。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有根據任何擔保而對本集團作出的申索。

(b) 獨家銀行融資

於報告期末，獨家銀行融資之詳情及本集團根據有關融資已提取之借款載列如下：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信用額度總額	1,312,061	1,510,399
未償還貸款	(740,310)	(786,387)
已動用貿易應收款項保理融資	(333,450)	(223,001)
未動用融資	238,301	501,011

於2014年6月30日，獨家銀行融資乃分別由本集團及優創抵押的人民幣189,209,000元及人民幣199,788,000元現金抵押(於2013年12月31日：分別由本集團及優創抵押的人民幣172,531,000元及人民幣483,970,000元現金抵押)。

16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2014年3月1日，本公司股東及董事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30,20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獎勵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忠誠及表現。受限制股份單位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定之條件歸屬時獲得公司股份之權利。各受限制股份單位賦予持有人於各自歸屬期結束時獲得股份之權利。股份將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向承授人解除為止。

董事估計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合共為人民幣51,963,000元(8,456,000美元)或每單位人民幣1.72元(0.28美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1,891,000元及人民幣18,373,000元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損益確認為員工成本，而餘額將按各自的歸屬期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確認。

授出的額外詳情如下：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向董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於2014年3月1日	3,600,000	附註(i)、(iii)
向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 於2014年3月1日	19,346,300	附註(i)、(iii)
— 於2014年3月1日	7,253,700	附註(ii)、(iii)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	30,200,000	

附註：

- (i) 歸屬期為三年的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 其中三分之一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期於每季等額歸屬。
- (ii) 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自2014年12月31日結束時起計為一年。
- (iii)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上市後及本公司股本由每股1美元拆細至10,000,000股每股0.0000001美元的股份後方可作實。於上市前或後離開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即放棄其於任何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權利。

16 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及假設

就換取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獲得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計量。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的估計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採用權益分配法釐定，以釐定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於2014年
3月1日授出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及假設

貼現率	17.5%
無風險利率	3.265%
波幅	16.0%
股息率	0.0%

1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b) 股本

	於2014年6月30日		於201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1美元的 普通股(附註(i)及(iii))	500,000,000,000	50,000	50,000	5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100	100	1	1
發行股份(附註(ii))	—	—	99	99
拆細普通股(附註(iii))	999,999,900	—	—	—
於期/年末	1,000,000,000	100	100	100



1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續)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2年2月1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同日，1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
- (ii) 根據於2013年3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合計99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
- (i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6月2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股東批准將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拆細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緊隨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0美元，包括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股份。

「每股盈利」(附註8)及「按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16)中所有每股股份的資料已作追溯調整，猶如股份拆細已於2013年1月1日發生。

(c) 資本儲備

於2012年2月1日(成立日期)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3,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923,000元)由股東以現金方式出資。該金額已入賬為資本儲備。

(d)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指已根據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的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平值部分。

(e) 其他儲備

於2013年3月15日，就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發行本公司99股新股份。本公司新股份公平值估計約為人民幣186,197,000元，並計入股本(面值)及其他儲備。

18 承諾

(a) 經營租賃承諾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於201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6,142	4,808
一年後但五年內	3,300	5,114
	9,442	9,922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賃物業。租賃一般初步為期一至五年。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b) 根據優創協議及就優創收購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12年11月14日的服務協議的條款，本公司須於過渡期的每個季度向優創支付擔保費250,000美元，直至2014年12月31日為止。

本公司亦將就前身實體於直至2013年11月期間使用支援及行政服務(包括物流、倉儲、會計服務、客戶服務、人力資源服務及資訊科技服務)及產生的收益向優創以預先釐定的費用支付服務費。

擔保費及服務費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c)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未支付供應商的元器件採購訂單分別為約人民幣1,303,529,000元及人民幣909,724,000元。本集團對有關供應商並無任何最低採購責任。除上文及附註19所述者外，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合約責任、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安排。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19 或然負債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為與優創的若干相互擔保安排涵蓋的實體之一。根據有關安排，本集團與優創共同及個別就彼等各自所有及任何來自作為擔保收益人的銀行的借款負責。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有根據任何擔保而對本集團作出的申索。

20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	(i)	—	21,562	—	78,209
採購產品	(ii)	—	61,506	—	105,812
第三方平台收入	(iii)	—	4,965	—	6,656
已付／應付擔保費	(iv)	1,548	1,533	3,102	3,087
已付／應付支援及行政服務費	(v)	—	3,076	—	4,842

附註：

- (i) 款項為向優創、Brilliant Group及彼等的附屬公司銷售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
- (ii) 款項為向優創、Brilliant Group及彼等的附屬公司採購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
- (iii) 款項為就優創、Brilliant Group及彼等的附屬公司於電商平台銷售產品已收或應收的第三方平台費用。
- (iv) 款項為已付或應付優創(作為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擔保人)的季度擔保費。
- (v) 款項為就優創及其附屬公司所提供的支援及行政服務已付或應付優創的服務費。

21 公平值計量

所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之金額列賬。

22 業務合併

(a) 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

誠如附註1所述，於2013年2月1日，本公司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本公司委任獨立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估值師」)協助按收購前基準釐定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公平值及Total Dynamic實體可識別無形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該估值師具有合適資格及於貿易及互聯網公司的企業實體及無形資產進行估值的近期經驗。

負責估值的估值師項目負責人已參與企業實體及無形資產估值服務約十年，乃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並具「企業價值評估」資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於按收購前基準釐定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時，估值師採納市場法的類比公司法及收入法的現金流量貼現法相結合的方式。市場法使用兩個倍數，即預測首年銷售的企業價值及預測首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企業價值。現金流量貼現法透過計算於經營期間預期業務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釐定本公司的價值。於釐定Total Dynamic實體可識別無形資產的公平值時(包括彼等於2013年2月1日的互聯網平台、客戶關係及域名以及商標)，估值師就個別無形資產採納重置成本法及收入法(倘適用)，作為其估值基準。

下表載述Total Dynamic實體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主要業務
Cogobuy Limited	香港 2011年10月6日	1股股份	投資控股
Cogobuy Holding Limited	開曼群島 2011年1月4日	1美元	投資控股
庫購網電子商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7月31日	150,000港元	開發電商軟件技術及提供電商服務
深圳市可購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2月13日	人民幣1,000,000元	於中國持有互聯網內容供應商許可證

*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22 業務合併(續)

(a) 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估計公平值：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互聯網平台	2,659
客戶關係	31,292
域名與商標	1,9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5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4)
應付關聯方款項	(764)
遞延稅項負債	(5,930)
應付稅項	(1,152)
可識別資產淨值	34,227
商譽	151,970
總代價	186,197

自Total Dynamic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透過Total Dynamic實體的電商第三方平台拓展其現有IC及其他電子元器件銷售業務，Total Dynamic實體將為本集團帶來的協同效應及技術人才。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方式支付：

本公司30%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186,197
總代價	186,197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7
以現金支付代價	—
收購Total Dynamic實體產生現金流入淨額	957

22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

誠如附註1所述，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0日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的股本權益。下表載述Envision Global實體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主要業務
Comtech Broadband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3年6月27日	1美元	投資控股
Gold Tech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0年1月25日	1美元	投資控股
Mega Smar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07年12月12日	50,000美元	投資控股
科通寬帶有限公司	香港 2005年3月23日	20,000,000股股份	銷售電子元器件及 相關產品
科通數字(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年2月11日	10,000股股份	銷售電子元器件及 相關產品
科通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6月22日	300,000美元	銷售電子元器件及 相關產品
曼誠技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09年4月6日	10,000股股份	銷售電子元器件及 相關產品
上海科姆特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28日	5,000,000美元	開發及銷售電子及 自動化產品以及 其配套零件的進出口
上海憶特斯自動化控制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6月5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銷售電子元器件及 相關產品

*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22 業務合併(續)

(b) 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續)

下表概述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的估計公平值：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7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85
可識別資產淨值	18,292
總代價	18,292

代價3,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8,292,000元)於2013年12月31日尚未結清。收購Envision Global實體並未產生現金流量。

Envision Global實體於2013年11月2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615,069,000元及純利人民幣15,011,000元。

23 報告期後未調整事項

- (a) 於2014年7月18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據此，本公司按每股4.00港元的價格發行343,8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發行該等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375,2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00,765,000元)。
- (b) 緊隨上市後，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發行30,200,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20%。該等股份乃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以信託方式持有，直至股份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後發放予受益人為止(附註16)。



致科通芯城集團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7至55頁科通芯城集團(「貴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全面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市公司必須遵照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務的人員查詢，並實施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的範圍為少，所以我們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4年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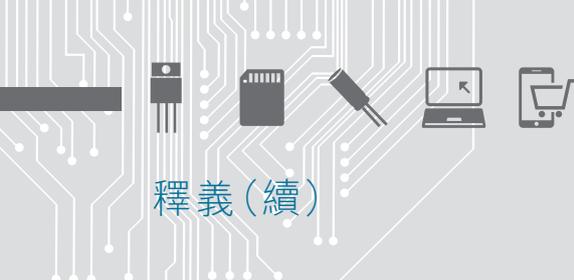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14年8月29日

釋義

「Alphalink Global」	指 Alphalink Global Limited，一家於2004年11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Brilliant」	指 Brilliant Group Global Limited，一家於2013年6月1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Envision Global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康先生的聯繫人
「科通寬帶」	指 科通寬帶有限公司，一家於2005年5月2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擁有70%股權之間接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及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中國的」一詞具有類似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Cogobuy Limited」	指 Cogobuy Limited，一家於2011年10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庫購網電子商務(深圳)有限公司」	指 庫購網電子商務(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7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Cogobuy Holding Limited」	指 Cogobuy Holding Limited(前稱Total Dynamic Limited)，一家於2011年1月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科通芯城集團，一家於2012年2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前稱Envision Global Group
「Comtech Broadband」	指 Comtech Broadband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13年6月2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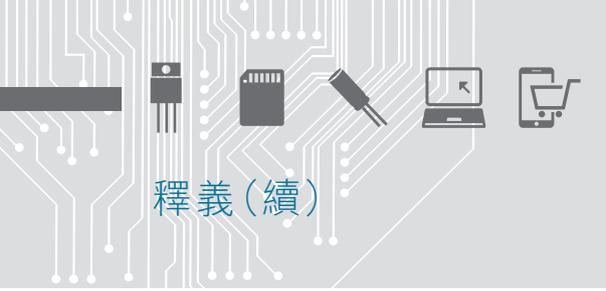


釋義 (續)

「Comtech China」	指	Comtech (China) Holding Ltd.，一家於2002年5月2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科通數字(香港)有限公司」	指	科通數字(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2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科通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指	科通數字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6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科姆特電子技術有限公司」	指	上海科姆特電子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5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Comtech HK」	指	Comtech (HK) Holding Ltd.，一家於2002年5月2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曼誠技術」	指	曼誠技術(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4月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科通國際」	指	科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7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上海憶特斯自動化控制技術有限公司」	指	上海憶特斯自動化控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03年6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Envision Global」	指	Envisi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2012年2月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康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我們的直接控股股東
「Envision Global 實體」	指	Gold Tech、Mega Smart及Comtech Broadband(連同其各自的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公認會計原則」	指	公認會計原則
「全球發售」	指	股份之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
「總商品交易額」	指	總商品交易額

釋義 (續)

「Gold Tech」	指 Gold Tech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0年1月25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深圳可購百(其財務業績憑藉合約安排已綜合及入賬列作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有所指定，亦包括在獲本公司收購前的本公司現時旗下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IC」	指 集成電路
「上市日期」	指 2014年7月18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Mega Smart」	指 Mega Smart Group Limited，一家於2009年4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康先生」	指 康敬偉先生，本公司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並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胡先生」	指 胡麟祥先生，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姚女士」	指 姚怡女士，我們的主要股東，並為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之一李峰先生的妻子
「納斯達克」	指 全美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



釋義 (續)

「前身實體」	指 Alphaslink Global、Comtech HK及Comtech China (連同其各自於完成優創與本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12年10月23日的買賣協議時的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由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由本公司採納以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計劃，於2014年3月1日生效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本公司不時之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深圳可購百」	指 深圳市可購百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12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姚女士全資擁有，並憑藉合約安排入賬作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中小企業」	指 中小型企業
「Total Dynamic」	指 Total Dynamic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2年12月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姚女士全資擁有，並為我們的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